

证券代码：831770

证券简称：同智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第一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爽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382,11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1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董事房会伟、吴峰因个人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石金平因个人原因缺席；
-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提供审计服务，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82,1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爽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李爽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李爽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82,1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杜建芳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杜建芳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杜建芳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82,11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旺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刘旺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刘旺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82,11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季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名季哲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季哲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82,1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晓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名张晓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张晓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82,1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清奎继续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三年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提名。提名张清奎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82,1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高国超继续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三年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提名。提名高国超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82,1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李爽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杜建芳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旺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8日	时股东大会	
季哲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8日	2024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晓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 8日	2024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清 奎	监事	任职	2024年2月 8日	2024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高国 超	监事	任职	2024年2月 8日	2024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19日